中央銀行重要統計事項變更一覽表

調查名稱/ 主要變更項目	主要變更內容	變更原因	資料時間	發布/實施時間
政府公債之發行、償還及餘額	自 103 年 7 月起，每月發布日期提前約 6 日（如 103 年 5 月資料原定 103 年 7 月 4 日發布，提前至 6 月 30 日發布），發布時效由 35 日改為 29 日。	配合作業流程改進，將發布時間提前。	103 年 5 月起之統計資料	103 年 6 月 30 日